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23-092

转债代码：113646

转债简称：永吉转债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4日以书面、电话、微信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临时董事会通知。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3年12月7日以现场及网络视频会议的方式召开。

（四）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为了规范公司选聘（含续聘、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行为，切实维护股东利益，提高审计工作和财务信息的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的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本公司相关审计服务的合伙人和其管理的专业团队被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整体吸收，经综合考虑，公司拟聘请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事前沟通，并征得其理解和同意。

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形成决议。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董事会提请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议案。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8日